

证券代码：873882

证券简称：八达机电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八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杜左海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其它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,520,38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，经公司董事长杜左海先生提名，提议聘任林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4,724,2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关联股东林剑、林贤波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，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建立与投资者之间长期、稳定的良性合作关系，促进公司诚信自律、规范运作，提升公司投资价值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制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520,3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加强对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关联方以及公司等的承诺及履行承诺行为的规范，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制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520,3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冯志斌、田润苏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林剑	董事会秘书	任职	2024年5月 25日	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八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八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》。

八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7 日